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5]200Z0200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骑缝章(3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2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6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5]200Z0200号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悦康药业”）董事会编制的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 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悦康药业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悦康药业年度报告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 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编制《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悦康药业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悦康药业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 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 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悦康药业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悦康药业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以下无正文，为悦康药业容诚专字[2025]200Z0200号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汪玉寿

中国注册会计师：



郑理达

中国注册会计师：



郭维莉

2025 年 3 月 14 日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将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到账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0年11月6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929号文），本公司于2020年12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9,0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24.36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19,24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7,488.45万元（不含税）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01,751.55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12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0]230Z0290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2、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1）2021年，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21,320.49万元；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75,664.99万元（其中使用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15,200.00万元、投资建设“小核酸药物小试及中试平台”5,618.77万元）；（2）2022年，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24,403.34万元（其中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小核酸药物小试及中试平台”9,989.80万元）；（3）2023年，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31,794.62万元（其中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15,300.00万元、投资建设“小核酸药物小试及中试平台”1,711.12万元）；（4）2024年，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6,927.48万元（其中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小核酸药物小试及中试平台”121.60万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60,110.91万元（含累计已使用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15,200.00万元、投资建设“小核酸药物小试及中试平台”17,441.29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15,300.00万元），累计收到的理财收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

费净额 5,141.54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合计为 46,780.32 万元，差异 1.86 万元系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专户销户时将余额转至公司非募集资金账户。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0 年 12 月 23 日，本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监管协议”）。

2022 年 3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账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经办行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亦庄支行）开立新的募集资金专户，用于超募资金的存放及使用。公司已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经办行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亦庄支行）开立新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9550880043541600715），将原存放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隆庆街支行（账号：0200098019100013192）的超募资金及其利息存入上述新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并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新募集资金账户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隆庆街支行 0200098019100013192 账户已完成销户。

2024 年 8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开立三个新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分别用以管理募投项目“智能编码系统建设项目”、“固体制剂和小容量水针制剂高端生产线建设项目”及“营销中心建设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公司已将原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9550880043541600445）、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粮广场支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8110701014002006380）、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03004343467）中的募集资金本息余额，分别转入新设立的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各项目对应的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署新募集资金账户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述三个原有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均已完成销户。

以上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公司名称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 额
悦康药业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321130100100641334	8,550.3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321130100100426883	13,63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321130100100641578	4,431.0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隆庆街支行	0200098019100013866	2,832.3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321130100100641451	11,843.76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亦庄支行	9550880043541600715	4,529.76
河南康达制药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03004354183	963.04
合 计			46,780.32

三、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160,110.91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能编码系统建设项目”。

“智能编码系统建设项目”终止后，节余募集资金将继续存放在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专户，公司将按照相关管理规定做好募集资金管理。同时公司将积极挖掘具有较强盈利能力、未来发展前景较好的项目，待审慎研究讨论确定投资项目后，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审议和披露程序后，尽快实施新的投资项目，以提高募集

资金使用效率。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除上述事项外，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及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针对本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关于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专项核查报告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1：202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14 日

附表 1:

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01,751.5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927.4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8,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0,110.9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97%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研发中心建设及创新药研发项目	否	39,000.00	39,000.00	39,000.00	2,498.06	27,017.62	-11,982.38	69.28	2025 年 12 月	—	—	否
固体制剂和小容量水针制剂高端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26,500.00	26,500.00	26,500.00	781.48	15,653.97	-10,846.03	59.07	2025 年 12 月	—	—	否
原料药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否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2,172.93	9,321.58	-678.42	93.22	2025 年 12 月	—	—	否
智能编码系统建设项目	是	8,000.00	8,000.00	8,000.00	—	—	-8,000.00	—	已终止	—	—	是
营销中心建设项目	否	5,000.00	5,000.00	5,000.00	54.88	768.07	-4,231.93	15.36	2026 年 12 月	—	—	否
智能化工厂及绿色升级改造项目	否	17,000.00	17,000.00	17,000.00	1,298.53	14,387.77	-2,612.23	84.63	2025 年 6 月	—	—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45,000.00	45,000.00	45,000.00	—	45,020.62	20.62	100.05	—	—	—	否
超募资金	不适用	51,251.55	51,251.55	51,251.55	121.60	47,941.28	-3,310.27	93.5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201,751.55	201,751.55	201,751.55	6,927.48	160,110.91	-41,640.64	—	—	—	—	—
1、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同意公司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 具体延期情况为: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① “研发中心建设及创新药研发项目”延期情况及原因: 结合目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												

<p>况和投资进度，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建设及创新药研发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由原计划的2024年12月31日延长至2025年12月31日。延期原因：因“新药研发项目”中，部分项目因技术指导原则，临床方案的设计及实施过程中面对诸多不确定因素，导致研发工作进展未达预期。“一致性评价和仿制药研究”中，部分项目因集采背景下的产品成本优势不明显，公司经慎重考虑暂缓了这些项目的研发工作，导致项目进展未达预期。除以上因素外其他项目均有序推进，预计完成时间为2025年12月31日。</p> <p>②“固体剂型和小容量水针剂高端生产线建设项目”延期情况及原因：结合目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固体剂型和小容量水针剂高端生产线建设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由原计划的2024年12月31日延长至2025年12月31日。延期原因：该项目受外部宏观环境影响，部分工程施工未能如期完成，项目推进亦有所影响。目前，本项目仍在正常进行过程中，预计完成时间为2025年12月31日。</p> <p>③“原料药技术升级改造项目”延期情况及原因：结合目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原料药技术升级改造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由原计划的2024年12月31日延长至2025年12月31日。延期原因：该项目受外部宏观环境影响，致使工程物资采购、物流运输、人员施工等诸多环节受阻，导致项目进展未达预期。公司积极与项目相关方进行沟通与协调，目前，本项目仍在正常进行过程中，预计完成时间为2025年12月31日。</p> <p>④“营销中心建设项目”延期情况及原因：结合目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由原计划的2024年12月31日延长至2026年12月31日。延期原因：公司重点中药创新药“注射用羟基红花黄色素A”、“复方银杏叶片”、“紫花温肺止咳颗粒”均已正式进入NDA阶段。因新药获批时间的不稳定性，制约了线下营销网络的建设进度，导致项目进度缓慢。在项目前期公司着重于完善营销信息化系统项目建设，随着创新药逐渐获批，公司会依计划逐步推进营销体系以及营销团队的搭建，有序开展营销中心建设。预计完成时间为2026年12月31日。</p> <p>2、公司于2024年6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智能化工厂及绿色升级改造项目”延期。</p> <p>①延期原因：公司根据实际需求和市场变化情况对该项目计划进行了相应调整，同时考虑到该项目中所涉及的智能化工厂和绿色升级改造设施的标准升级，致使该项目的建设进度有所延后。②延期情况：结合目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能化工厂及绿色升级改造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由原计划的</p>	
--	--

	2024年6月30日延长至2025年6月30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于2024年12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能编码系统建设项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能编码系统建设项目”是公司结合当时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实际情况等因素制定的，虽然公司在项目立项时进行了充分的研究与论证，但近年来因医药行业以及仿制药市场发生了较大的变化，同时受公司外部严峻形势、地方性政策变化等多方面不可控因素的影响，公司结合实际业务需要，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保证募集资金的有效使用，决定终止该项目的实施。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5.2亿元（含5.2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46,780.32万元。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和使用进展情况	①公司于2021年9月2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小核酸药物小试及中试平台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超募资金18,000.00万元用于投资建设“小核酸药物小试及中试平台”。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小核酸药物小试及中试平台”17,441.29万元。 ②公司于2024年12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人民币3,842.78万元（含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具体金额以转出时的实际金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营业执照

(副本) (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维、肖厚发

出资额 8811.5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0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
 层1001-1至1001-26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税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年03月05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22650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2025年1月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刘维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5日

审计报告附件专用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姓名 汪玉寿
 Full name 汪玉寿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2-02-13
 Date of birth 1982-02-13
 工作单位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苏州分所
 Working unit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苏州分所
 身份证号码 340221198202132376
 Identity card No. 340221198202132376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Rongcheng CPAs
 2024年12月30日
 Sample for the transfer certificate of CPAs
 2024年12月30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Rongcheng CPAs
 2024年12月30日
 Stamp to be transferred in the name of CPAs
 2024年12月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0320053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0年12月02日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郑理达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8-07-3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10109198807303531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11010032029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9年06月14日
 Date of Issuance



郑理达(110100320299)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08月3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郑理达(110100320299)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郭维莉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91-02-08
工作单位: 蓝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安徽分所
身份证号码: 341221199102084720



证书编号: 11010032044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0-04-09
Date of Issuance 年 / 月 / 日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0年11月2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 月 /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 月 / 日